

2024年 宁夏水资源公报

(总第三十九期)



宁夏回族自治区水利厅

前言

《宁夏水资源公报》(以下简称《公报》)是反映全区水资源情势的综合性年报,发布上一年的地表水、地下水资源量,水资源开发利用和重要水事等情况,为全区各级人民政府宏观决策和相关部门开发利用水资源提供科学依据,并以此让社会各界进一步了解我们赖以生存的水资源状况,唤起人们关心水、爱惜水、节约水、保护水的意识,共筑人水和谐发展。

2024年《公报》依据《水资源公报编制规程》(GB/T23598-2009),在整理分析实测水文资料的基础上,结合各市、县(区)取用水调查统计和水资源监测数据,根据全区实际情况,按照行政分区和流域分区两种口径对水资源各要素进行分析评价。

《公报》主要包括全区降水量、水资源量、黄河灌区引排水量、蓄水动态、水资源开发利用量、开发利用效率、水旱灾害、重要水事及相关图表等。

《宁夏水资源公报》编辑组名单

主办单位：宁夏回族自治区水利厅

编制单位：宁夏回族自治区水文水资源监测预警中心

批 准：朱 云

审 定：张 伟 马如国

审 核：李海霞 侯 峥 陈 丹 丁学岐 包淑萍 徐 涛

校 核：马 云 李 岩 马永刚 李聪敏

主要完成人员：

地表水及开发利用：童钰芳 段丽婷 高洪香 张 华 马思佳 李淑霞

地 下 水：杨 雪 张学英 白 莉 陈玉春

参 加 人 员：杨腾远 杨 琴 王馨苑 马 静 柴 婷 辛黎东

吴 丹 张瑞鹏 吴 雨 陈 娇 张婷婷 邓康婕

吕学洋 黄 鹤 王佳俊 郝玥颖

外 业 监 测 人 员：周 华 蔺海红 张文会 马鹏飞 李军建 高学芳

张 成 杨 凯 杨彦忠 任向明 马 煜 赵金煜

田玉玺 王世军 吴 龙

特 别 鸣 谢：自治区统计局 各市县（区）水务局

目 录

CONTENTS

一、水资源量	01
二、黄河灌区引、排水量	16
三、水库蓄水动态	18
四、地下水水位动态	19
五、水资源开发利用	28
六、水旱灾害	40
七、重要水事	42

· 综 述 ·

2024年全区降水总量206.76亿 m^3 ，折合降水深399mm，属丰水年。2024年全区水资源总量13.00亿 m^3 ，比多年平均偏多16%。其中，地表水资源量9.99亿 m^3 ，地下水资源量16.11亿 m^3 ，地表水与地下水资源重复量13.10亿 m^3 。

2024年全区取水量60.87亿 m^3 ，比上年减少3.91亿 m^3 。按用水行业划分，农业取水量48.70亿 m^3 （含冬灌7.93亿 m^3 、畜禽0.84亿 m^3 ），占总取水量的80%；工业取水量5.16亿 m^3 ，占总取水量的9%；生活取水量3.78亿 m^3 ，占总取水量的6%；人工生态环境补水3.23亿 m^3 ，占总取水量的5%。按供水水源划分，黄河水51.97亿 m^3 ，占总供水量的85%；当地地表水0.93亿 m^3 ，占总供水量的2%；地下水4.59亿 m^3 ，占总供水量的7%；其他水源（非常规水和排水沟水）3.38亿 m^3 ，占总供水量的6%。

2024年全区耗水总量36.54亿 m^3 ，各行业耗水量中，农业耗水量27.50亿 m^3 ，占总耗水量的75%；工业耗水量4.42亿 m^3 ，占总耗水量的12%；生活耗水量1.39亿 m^3 ，占总耗水量的4%；人工生态环境耗水量3.23亿 m^3 ，占总耗水量的9%。

2024年全区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当年价）111 m^3 （扣除河湖生态补水情况下为107 m^3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当年价）25.5 m^3 ，耕地亩均用水量476 m^3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0.586。

一、水资源量

(一)降水

2024年全区降水总量206.76亿 m^3 ,折合降水深399mm,比多年平均(1956~2016年)偏多38%,比上年偏多58%。

2024年各行政分区降水量由南向北递减,固原市最大为478mm,吴忠市最小为359mm。

2024年降水量由南向北递减趋势明显,泾河最大为492mm,黄左区间最小为330mm。南部山区六盘山东南降水量在450mm以上,实测最大年降水量779.7mm(泾源县石沟阳洼站),实测最小年降水量214.3mm(平罗县下庙站),实测最大最小年降水量相差2.6倍。六盘山、黄右、马莲河为相对高值区,中心降水量分别在700mm、500mm和500mm以上,与去年相比均增加。降水年内分配很不均匀,降水主要集中在7、8、9三个月,连续最大四个月降水量出现在6~9月,占年降水量的70%左右。

与多年平均比:除葫芦河偏少1%以外,其他流域分区偏多2%~104%,各地级市行政分区偏多1%~120%。

与2023年比:各流域分区均增加,增幅为22%~181%,其中引黄灌区为181%,黄左区间为144%,黄右区间为136%。各地级市行政分区增幅为26%~212%,其中石嘴山市为212%,银川市为143%,中卫市为65%。流域分区降水量、行政分区降水量分别见表1、表2。

表 1 宁夏2024年流域分区降水量

流 域 分 区	计 算 面 积 (km ²)	当 年		与上年比较 (%)	与多年平均比较 (%)
		(亿 m ³)	(mm)		
引黄灌区	6573	24.174	368	181	104
祖 厉 河	597	2.769	464	55	21
清 水 河	13511	56.699	420	34	27
红 柳 沟	1064	3.929	369	68	43
苦 水 河	4942	17.905	362	36	44
黄右区间	6067	24.567	405	136	100
黄左区间	5778	19.095	330	144	68
葫 芦 河	3281	14.731	449	37	-1
泾 河	4955	24.381	492	22	2
盐池内流区	5032	18.508	368	34	42
宁夏全区	51800	206.758	399	58	38

注:甘塘内陆包括在黄左区间。

宁夏2024年流域分区降水量与多年平均及2023年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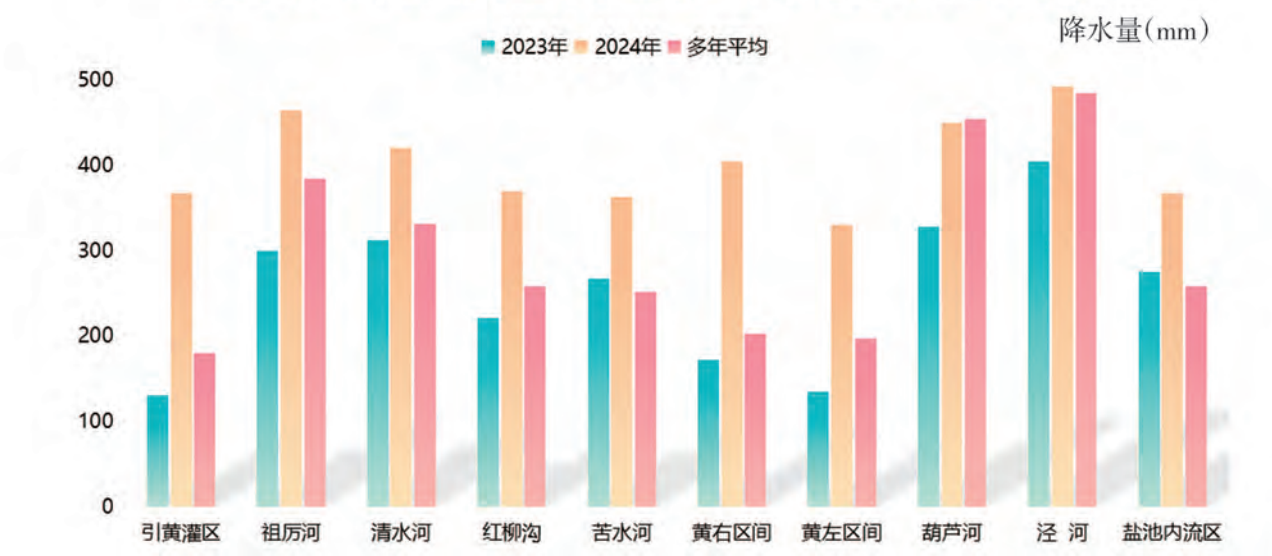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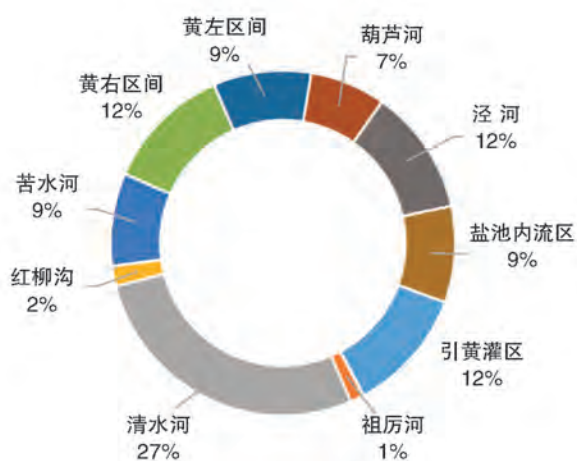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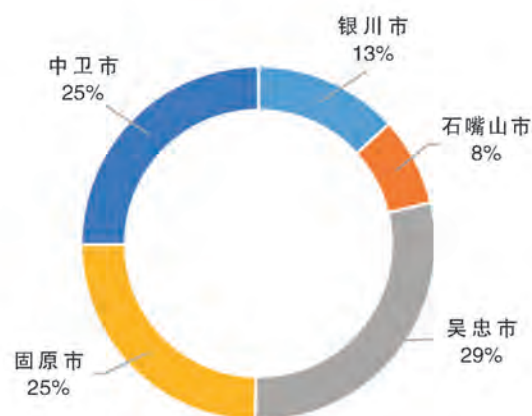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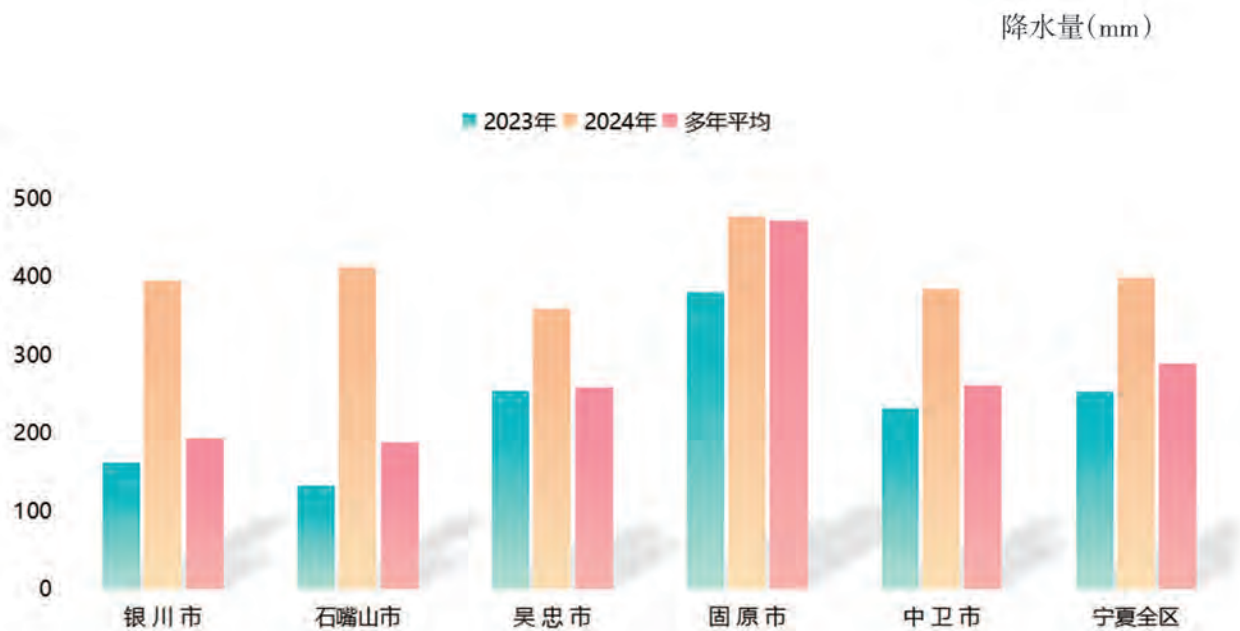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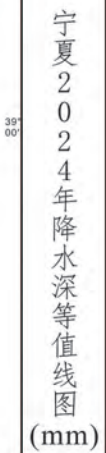
表2 宁夏2024年行政分区降水量

行政分区		计算面积 (km ²)	当 年		与上年比较 (%)	与多年平均 比较(%)
			(亿 m ³)	(mm)		
银川市	银川市三区	1791	6.691	374	187	99
	永宁县	925	2.847	308	166	71
	贺兰县	1186	4.922	415	165	96
	灵武市	3029	12.892	426	115	119
	小 计	6931	27.352	395	143	104
石嘴山市	大武口区	935	3.193	341	133	76
	惠农区	1058	4.520	427	302	141
	平罗县	2049	8.981	438	214	130
	小 计	4042	16.694	413	212	120
吴忠市	利通区	1073	3.756	350	93	81
	红寺堡区	2760	9.859	357	62	43
	盐池县	6566	25.071	382	30	41
	同心县	4421	15.781	357	22	23
	青铜峡市	1844	5.427	294	142	55
	小 计	16664	59.894	359	41	39
固原市	原州区	2748	12.817	466	11	3
	西吉县	3211	13.966	435	40	5
	隆德县	1005	5.365	534	50	2
	泾源县	1127	7.534	669	12	4
	彭阳县	2544	11.142	438	29	-7
	小 计	10635	50.824	478	26	1
中卫市	沙坡头区	5339	18.156	340	102	63
	中宁县	3189	11.087	348	100	64
	海原县	5000	22.751	455	34	31
	小 计	13528	51.994	384	65	47
宁夏全区		51800	206.758	399	58	38

2024年流域分区降水量占全区
降水比例(%)2024年行政分区降水量占全区
降水比例(%)

宁夏2024年各地级市行政分区降水量与多年平均及2023年比较





(二)地表水资源量

1、地表水资源量

2024年全区天然地表水资源量9.99亿 m^3 ，折合径流深19.3mm，比上年增加53%，比多年平均增加10%。

与多年平均比：除清水河、祖厉河、泾河、葫芦河偏少4%~43%以外，其他流域分区偏多2%~252%。各地级市行政分区除固原市偏少31%，其他市偏多22%~121%。

与2023年比：各流域分区均增加，增幅为1%~340%，其中黄右区间为340%，红柳沟为266%，引黄灌区为180%。各地级市行政分区均增加，增幅为1%~229%，其中石嘴山市为229%，银川市为211%，吴忠市为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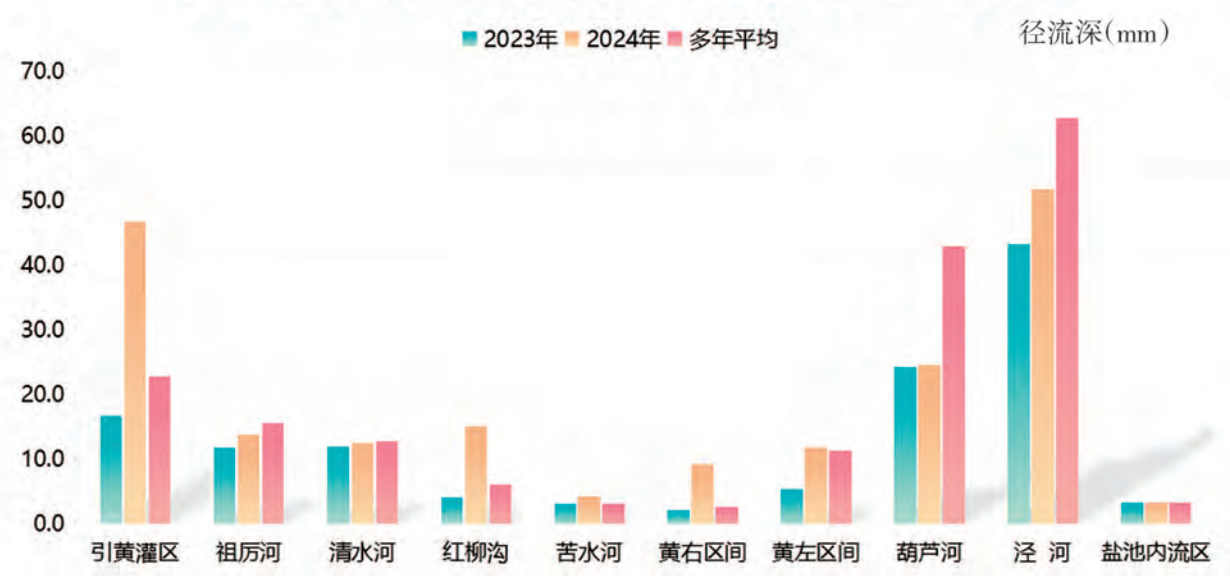
2024年全区径流深地区分布情况：固原市径流深最大为34mm，固原市面积占全区面积的21%，地表水资源量占全区的37%。各流域分区径流深，泾河最大为51.8mm，引黄灌区次之为46.7mm，盐池内流区最小为3.4mm。

2024年全区径流深分布极不均匀，分布趋势与降水量基本相对应。高值区主要在六盘山、贺兰山东麓、黄右区间及马莲河，径流深六盘山在200mm以上，贺兰山东麓、黄右区间及马莲河在50mm以上。总的趋势是由南部200mm以上和北部50mm以上减少至中部10mm以下。

表3 宁夏2024年流域分区地表水资源量

流域分区	计 算 面 积 (km ²)	当 年		与上年比较 (%)	与多年平均比较 (%)
		(亿 m ³)	(mm)		
引 黄 灌 区	6573	3.069	46.7	180	105
祖 厉 河	597	0.082	13.7	15	-12
清 水 河	13511	1.679	12.4	3	-4
红 柳 沟	1064	0.161	15.1	266	152
苦 水 河	4942	0.208	4.2	34	37
黄 右 区 间	6067	0.559	9.2	340	252
黄 左 区 间	5778	0.688	11.9	123	5
葫 芦 河	3281	0.808	24.6	1	-43
泾 河	4955	2.567	51.8	19	-18
盐池内流区	5032	0.169	3.4	4	2
宁 夏 全 区	51800	9.990	19.3	53	10

宁夏2024年流域分区径流深与多年平均及2023年比较



宁夏2024年行政分区径流深与多年平均及2023年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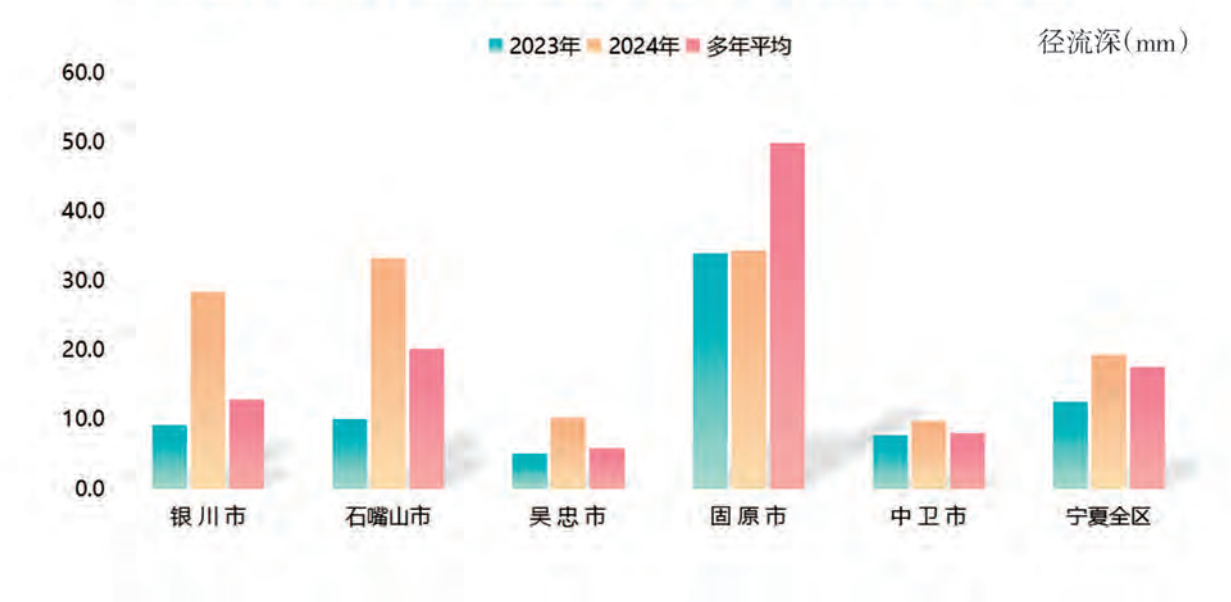


表4 宁夏2024年行政分区地表水资源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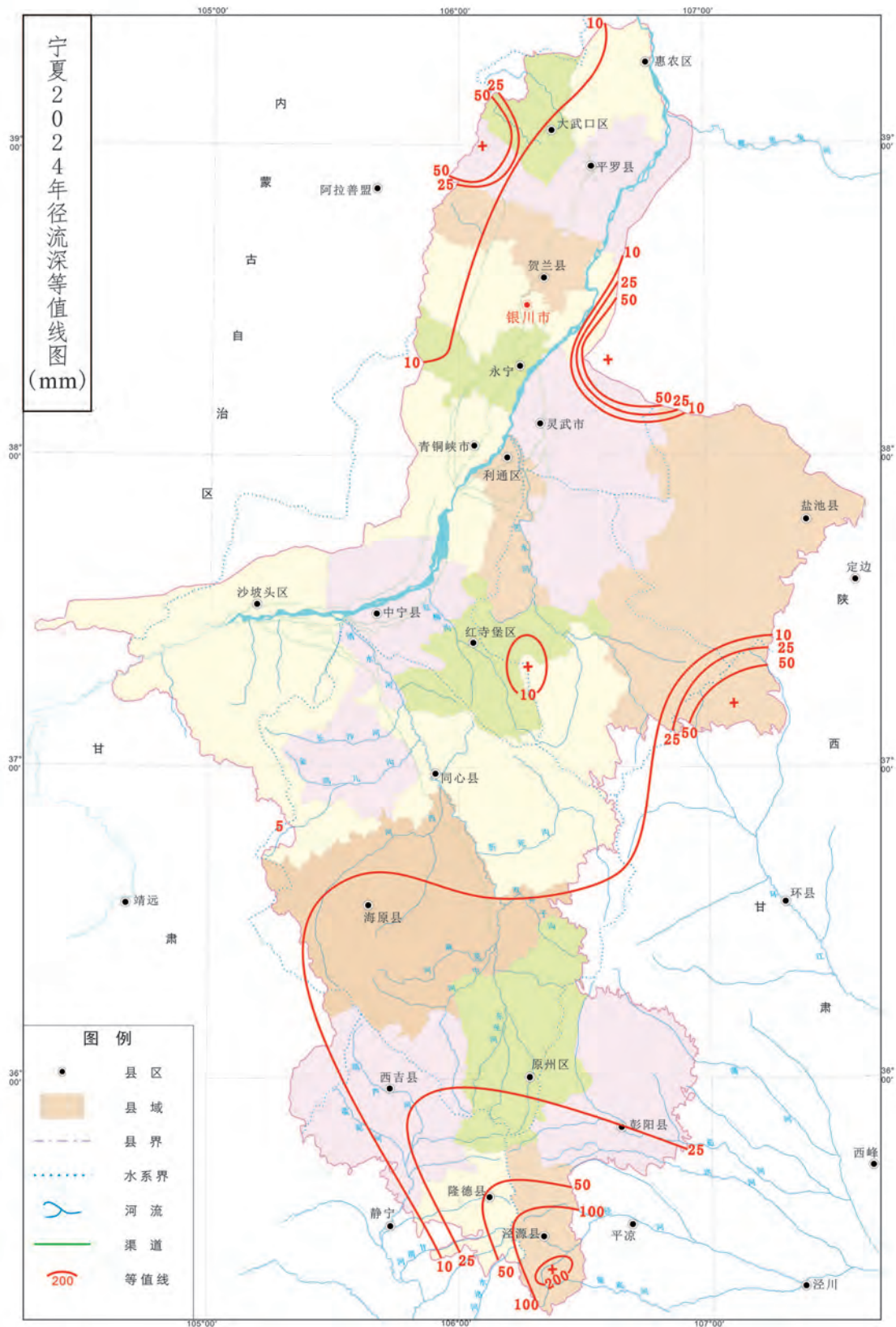
行政分区		计算面积 (km ²)	当 年		与上年比较 (%)	与多年平均比较 (%)
			(亿m ³)	(mm)		
银川市	银川市三区	1791	0.762	42.5	237	144
	永宁县	925	0.286	30.9	186	106
	贺兰县	1186	0.507	42.7	213	79
	灵武市	3029	0.409	13.5	184	169
	小 计	6931	1.964	28.3	211	121
石嘴山市	大武口区	935	0.227	24.3	195	-8
	惠农区	1058	0.276	26.1	214	75
	平罗县	2049	0.840	41.0	246	103
	小 计	4042	1.343	33.2	229	64
吴忠市	利通区	1073	0.194	18.1	104	76
	红寺堡区	2760	0.204	7.4	152	63
	盐池县	6566	0.709	10.8	174	168
	同心县	4421	0.253	5.7	-3	-2
	青铜峡市	1844	0.337	18.3	119	63
	小 计	16664	1.697	10.2	100	76

续表4 宁夏2024年行政分区地表水资源量

行政分区		计算面积 (km ²)	当 年		与上年比较 (%)	与多年平均比较 (%)
			(亿 m ³)	(mm)		
固原市	原 州 区	2748	0.698	25.4	1	-26
	西 吉 县	3211	0.486	15.1	-13	-39
	隆 德 县	1005	0.450	44.8	15	-38
	泾 源 县	1127	1.518	134.7	6	-24
	彭 阳 县	2544	0.504	19.8	-8	-39
	小 计	10635	3.656	34.4	1	-31
中卫市	沙坡头区	5339	0.366	6.9	66	45
	中 宁 县	3189	0.332	10.4	113	91
	海 原 县	5000	0.632	12.6	-4	-5
	小 计	13528	1.330	9.8	28	22
合 计		51800	9.990	19.3	53	10

2、不同水质地表水资源量

2024年全区矿化度小于2.0g/L的地表水资源量6.40亿 m³，占全区地表水资源量的64%，主要分布在泾河、葫芦河及清水河上游、罗山、香山、贺兰山东麓和引黄灌区；矿化度在2.0~5.0g/L的地表水资源量2.13亿 m³，占总量的21%，主要分布在葫芦河支流滥泥河、祖厉河、黄右区间及盐池内流区北部；全区矿化度大于5.0g/L的地表水资源量1.46亿 m³，占总量的15%，主要分布在清水河下游、苦水河、马莲河及盐池内流区南部。



(三)地下水资源量

2024年全区地下水资源量 16.11 亿 m³,比2023年增加了 1.52 亿 m³。全区地下水资源集中在引黄灌区,主要接受引黄灌溉水量的补给。2024年引黄灌区地下水资源量 11.87 亿 m³,其中灌区渠系和田间渗漏补给量达 10.28 亿 m³,降水补给量 1.60 亿 m³。

各流域分区：引黄灌区地下水资源量最多为 11.87 亿 m³, 占全区地下水总量的 74%; 黄河左岸区间 1.53 亿 m³, 占 10%; 泾河 1.25 亿 m³, 占 8%; 其它流域所占比例较小。流域分区地下水资源量见表5。

各行政分区：银川市最多 4.95 亿 m³, 占总量的 31%; 固原市最少 2.18 亿 m³, 占总量的 14%。行政分区地下水资源量见表7。

表5 宁夏2024年流域分区地下水资源量

单位:亿 m³

流 域 分 区	地下水资源量(矿化度≤2g/L)							矿化度> 2g/L地 下水量
	山丘区 地下水 资 源	平原区地下水资源量				平原区与 山丘区重 复计算量	分区地下 水 资源量	
		降 水 补 给	地表水体 补 给	山前侧 渗补给	合 计			
引黄灌区		1.596	10.277	0.032	11.905	0.032	11.873	2.639
祖厉河	0						0	0.041
清水河	0.417	0.160	0.117	0.121	0.398	0.121	0.694	1.549
红柳沟	0						0	0.110
苦水河	0.006	0.004	0.019		0.023		0.029	0.992
黄右区间	0.034	0.029	0.024		0.053		0.087	0.457
黄左区间	1.051	0.483		0.945	1.428	0.945	1.534	0.107
葫芦河	0.460	0.070		0.047	0.117	0.047	0.530	0.066
泾 河	1.254						1.254	0.078
盐池内流区		0.104			0.104		0.104	0.458
宁夏全区	3.222	2.446	10.437	1.145	14.028	1.145	16.105	6.497

注:1. 黄左区间包括贺兰山山前倾斜平原,其平原区与山丘区重复计算量为贺兰山区与倾斜平原之间的重复计算量。
2. 根据第三次全国水资源调查评价基本规定,矿化度大于 2g/L 的地下水一般不作为地下水资源量。

(四)水资源总量

2024年全区水资源总量13.00亿 m^3 ,其中天然地表水资源量9.99亿 m^3 ,地下水资源量16.11亿 m^3 ,地下水资源量与地表水资源量之间的重复计算量为13.10亿 m^3 。

流域分区水资源总量：引黄灌区最多为4.13亿 m^3 ，祖厉河最小为0.08亿 m^3 。流域分区水资源总量见表6。

行政分区水资源总量：固原市最多为4.03亿 m^3 ，中卫市最小为1.69亿 m^3 。行政分区水资源总量见表7。

表6 宁夏2024年流域分区水资源总量

单位:亿 m^3

流 域 分 区	年降水 总 量 (P)	地表水 资源量 (R)	地下水 资源量	重 复 计算量	水资源 总 量	R/P (%)
引黄灌区	24.174	3.069	11.873	10.814	4.128	12.7
祖 厉 河	2.769	0.082	0	0	0.082	3.0
清 水 河	56.699	1.679	0.694	0.399	1.974	3.0
红 柳 沟	3.929	0.161	0	0	0.161	4.1
苦 水 河	17.905	0.208	0.029	0.022	0.215	1.2
黄右区间	24.567	0.559	0.087	0.042	0.604	2.3
黄左区间	19.095	0.688	1.534	0.187	2.035	3.6
葫 芦 河	14.731	0.808	0.530	0.417	0.921	5.5
泾 河	24.381	2.567	1.254	1.212	2.609	10.5
盐池内流区	18.508	0.169	0.104	0.006	0.267	0.9
宁夏全区	206.758	9.990	16.105	13.099	12.996	4.8

宁夏2024年流域分区水资源总量



宁夏2024年行政分区水资源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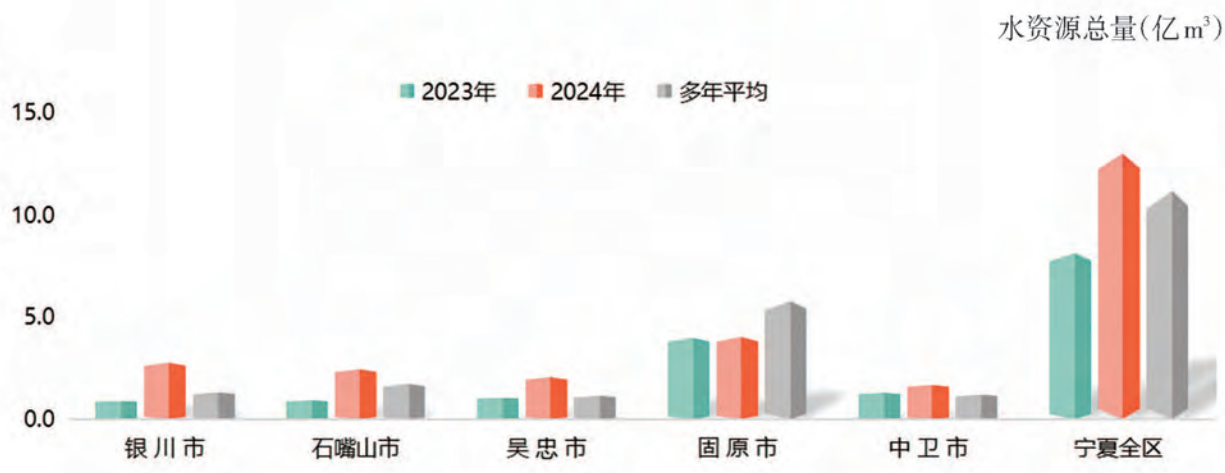


表7 宁夏2024年行政分区水资源总量

单位:亿 m³

行政分区		计算面积 (km ²)	年降水量	地表水 资源量	地下水 资源量	重 复 计算量	水资源 总 量
银川市	银川市三区	1791	6.691	0.762	1.312	1.062	1.012
	永宁县	925	2.847	0.286	1.328	1.084	0.530
	贺兰县	1186	4.922	0.507	1.481	1.214	0.774
	灵武市	3029	12.892	0.409	0.826	0.778	0.457
	小 计	6931	27.352	1.964	4.947	4.138	2.773
石嘴山市	大武口区	935	3.193	0.227	0.579	0.250	0.556
	惠农区	1058	4.52	0.276	0.848	0.311	0.813
	平罗县	2049	8.981	0.84	1.156	0.914	1.082
	小 计	4042	16.694	1.343	2.583	1.475	2.451
吴忠市	利通区	1073	3.756	0.194	0.975	0.910	0.259
	红寺堡区	2760	9.859	0.204	0.028	0.021	0.211
	盐池县	6566	25.071	0.709	0.104	0.006	0.807
	同心县	4421	15.781	0.253	0.072	0.050	0.275
	青铜峡市	1844	5.427	0.337	1.971	1.807	0.501
	小 计	16664	59.894	1.697	3.150	2.794	2.053
固原市	原州区	2748	12.817	0.698	0.394	0.167	0.925
	西吉县	3211	13.966	0.486	0.196	0.087	0.595
	隆德县	1005	5.365	0.45	0.363	0.356	0.457
	泾源县	1127	7.534	1.518	0.911	0.911	1.518
	彭阳县	2544	11.142	0.504	0.312	0.277	0.539
	小 计	10635	50.824	3.656	2.176	1.798	4.034
中卫市	沙坡头区	5339	18.156	0.366	1.573	1.357	0.582
	中宁县	3189	11.087	0.332	1.525	1.427	0.430
	海原县	5000	22.751	0.632	0.151	0.110	0.673
	小 计	13528	51.994	1.33	3.249	2.894	1.685
宁夏全区		51800	206.758	9.990	16.105	13.099	12.996

(五)2024年实测水沙对照

全区主要支流实测水沙选择清水河泉眼山、苦水河郭家桥等6个水文站进行对照，见表8。

与多年平均比较：实测年径流量，除苏峪口、大武口2个站分别偏小68%、77%以外，其它各站偏多41%~153%。实测年输沙量除汝箕沟站偏多13%以外，其它各站偏小3%~95%。

与2023年比较：实测年径流量，除泉眼山站偏小1%以外，其他各站偏多5%~390%；实测年输沙量除郭家桥、大武口2个站分别偏小56%、36%以外，其他各站偏多15%~2804%。

表8 宁夏2024年选用水文站实测水沙对照情况

河 名	站 名	实测径流量			实测输沙量			年平均含沙量 (kg/m³)
		年径流量 (亿m³)	与多年平均比较 (%)	与上年比较 (%)	年输沙量 (万t)	与多年平均比较 (%)	与上年比较 (%)	
清水河	泉眼山	1.604	41	-1	1530	-50	15	95.3
苦水河	郭家桥	1.141	41	5	39	-95	-56	3.35
红柳沟	鸣沙洲	0.327	153	53	233	-31	36	71.6
苏峪口沟	苏峪口	0.005	-68	373	4.86	-3	1094	103.0
大武口沟	大武口	0.028	-77	88	8.97	-81	-36	31.6
汝箕沟	汝箕沟	0.047	55	390	8.80	13	2804	18.9

注：表中清水河、苦水河、红柳沟有灌溉排水汇入。



二、黄河灌区引、排水量

2024年全区引扬黄河水量46.67亿 m^3 ，比上年减少4.27亿 m^3 ，其中沙坡头灌区引扬黄河水量15.60亿 m^3 ，比上年减少1.22亿 m^3 ；青铜峡灌区引扬黄河水量29.39亿 m^3 ，比上年减少3.09亿 m^3 ，见表9。

表9 宁夏2024年黄河灌区引扬黄河水量

单位:亿 m^3

渠(区)名	引水量	渠(区)名	引水量
总计	46.671	东干渠	4.469
一、沙坡头灌区	15.596	(其中:盐环定)	1.480
1、河北地区	4.632	汉渠	1.016
美利总干渠	2.576	秦渠	1.975
跃进渠	2.056	马莲渠	0.395
2、河南地区	9.021	2、河西地区	21.539
南干渠	1.250	西干渠	3.745
(其中:南山台子)	0.796	唐徕渠	7.529
七星渠	7.421	汉延渠	2.532
(其中:七星渠自流)	1.810	惠农渠	5.982
大战场	0.948	(其中:惠农小扬水)	0.097
红寺堡	3.109	泰民渠	0.401
固海扩灌)	1.554	大清渠	0.724
北滩、长鸣渠	0.350	渠首总干直开口	0.626
3、固海扬水	1.943	三、其他引扬黄河水量	1.681
二、青铜峡灌区	29.394	1. 陶乐灌区(含月牙湖扬水)	0.743
1、河东地区	7.855	2. 其他小扬水	0.938

注:1. 卫宁河北地区引水量已从美利总干渠中扣除内蒙古阿左旗李井滩用水0.552亿 m^3 。
2. 青铜峡河东地区引水量已从东干渠中扣除陕西定边用水0.090亿 m^3 ，甘肃环县用水0.160亿 m^3 。
3. 七星渠引水量中已扣除泉眼山电站退水。
4. 南干渠包括羚羊角渠和羚羊寿渠。

2024年灌区各排水沟直接排入黄河水量18.84亿m³，比上年增加1.65亿m³，其中沙坡头灌区排水量4.57亿m³，比上年减少0.47亿m³；青铜峡灌区排水量13.66亿m³，比上年增加2.13亿m³，见表10。

2024年引扬黄河水量比上年减少4.27亿m³，排水量增加1.65亿m³。灌区引排水量差27.83亿m³，比上年减少5.92亿m³。

表10 宁夏2024年黄河灌区排水沟排水量

单位:亿m³

沟(区)名	排水量	沟(区)名	排水量
一、沙坡头灌区	4.568	2、河西地区	10.645
1、河北地区	2.058	中沟	0.337
第一排水沟	0.873	中滩沟	0.302
入黄小沟	0.610	反帝沟	0.226
未控各沟	0.575	胜利沟	0.097
2、河南地区	2.510	第一排水沟	0.910
第九排水沟	0.483	中干沟	0.272
北河子沟	0.075	永二干沟	0.434
南河子沟	0.875	永清沟	0.407
红柳沟	0.173	第二排水沟	0.448
入黄小沟	0.663	银新沟	0.647
未控各沟	0.241	第四排水沟	1.605
二、青铜峡灌区	13.663	第五排水沟	1.609
1、河东地区	3.018	第三排水沟	1.577
金南干沟	0.086	入黄小沟	0.644
清水沟	0.123	未控各沟	1.130
苦水河	0.933	三、陶乐灌区	0.149
南干沟	0.362	四、清水河回归水	0.460
滨河大干沟	1.192		
入黄小沟	0.161		
未控各沟	0.161	总计	18.840

注:表中主要排水沟及入黄小沟排水量为实测排水量。

三、水库蓄水动态



2024年山区各县中小型水库年末蓄水量0.77亿 m^3 ，比上年增加0.17亿 m^3 ，见表11。

表 11 宁夏2024年中小型水库蓄水量

单位:亿 m^3

地 市	县(区)名	总库容	水库座数	年初蓄水量	年末蓄水量	年蓄水变量
固原市	原州区	2.977	40	0.143	0.218	0.076
	彭 阳	1.891	43	0.124	0.157	0.033
	西 吉	3.410	62	0.115	0.138	0.023
	隆 德	0.885	40	0.073	0.125	0.052
	泾 源	0.105	8	0.029	0.047	0.018
中卫市	海 原	5.440	49	0.118	0.089	-0.029
合 计		14.708	242	0.602	0.774	0.173

注:1. 年蓄水变量当年增加为正,减少为负。
2. 水库均为拦蓄天然径流水库,不含承担集中供水任务的注入式水库和蓄洪滞洪的拦洪库。

四、地下水水位动态



(一) 青铜峡灌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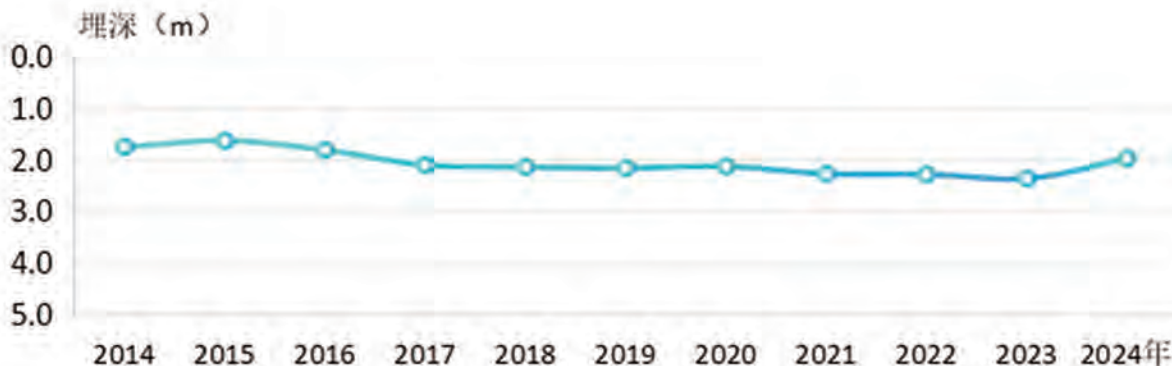
青铜峡灌区面积5673km²,2024年灌区地下水位动态以灌区内地下水监测井全年自动监测数据整编成果为分析依据,不含城建区和工业园区监测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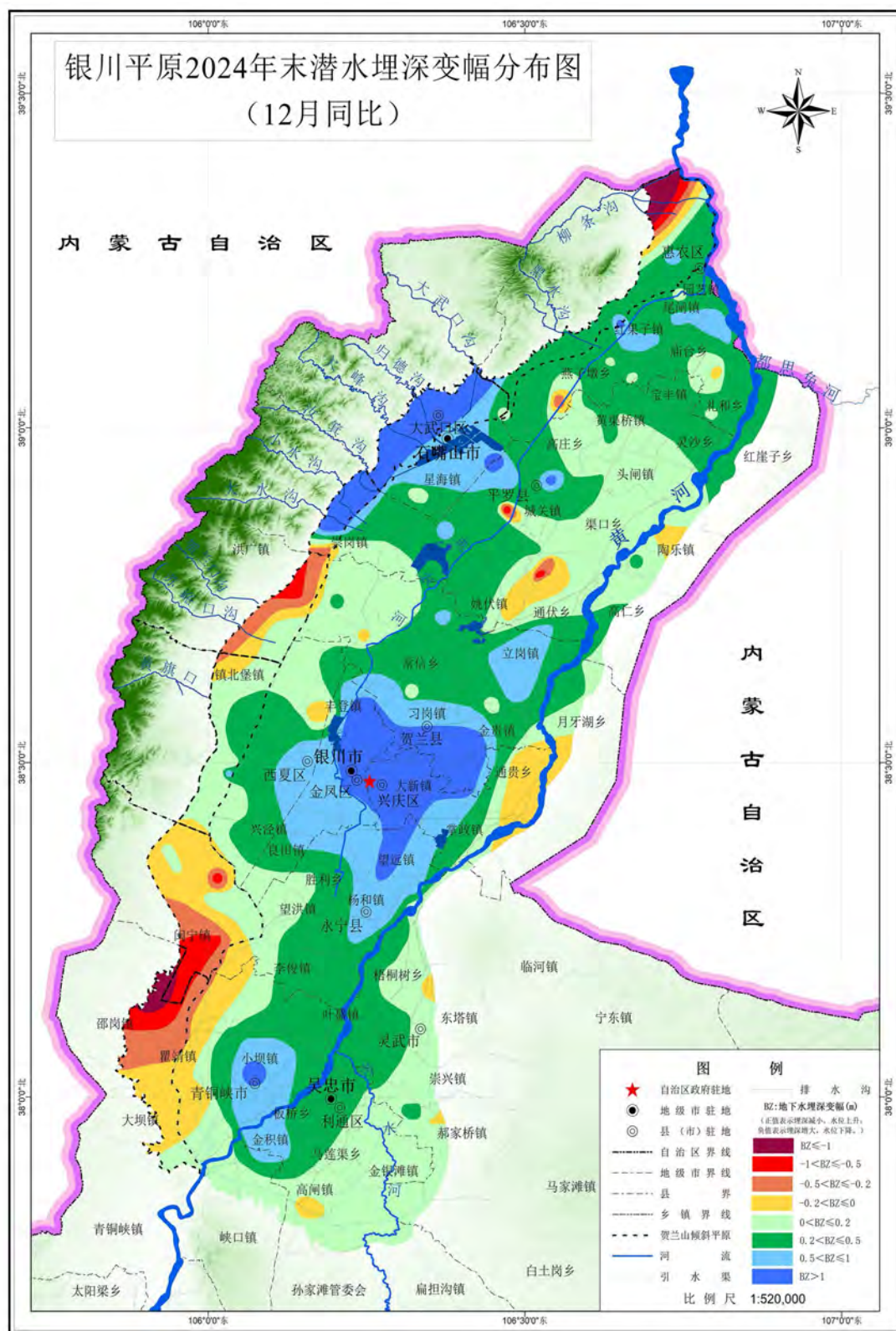
灌区2024年末地下水平均埋深1.98m,春灌前(以2月份代表)地下水平均埋深2.85m,灌溉期(以7月份代表)地下水平均埋深2.42m,冬灌期(11月份)地下水平均最小埋深1.30m。

年末地下水埋深面积分布:埋深小于1m的面积约为974km²,占17%;1.0至2.0m的面积为2583km²,占46%;2.0至2.5m的面积为654km²,占12%;2.5至3.0m的面积为592km²,占10%;大于3m的面积为870km²,占15%。

地下水位动态:2024年末水位埋深较2023年上升0.39m。地下水动态处于稳定状态的地区(升降幅度 $\pm 0.5\text{m}$ 内)占总面积76%;处于上升状态的地区(上升幅度大于0.5m)占总面积的23%;处于下降状态的地区(下降幅度大于0.5m)占总面积的1%。

青铜峡灌区年末地下水动态变化趋势





（二）沙坡头灌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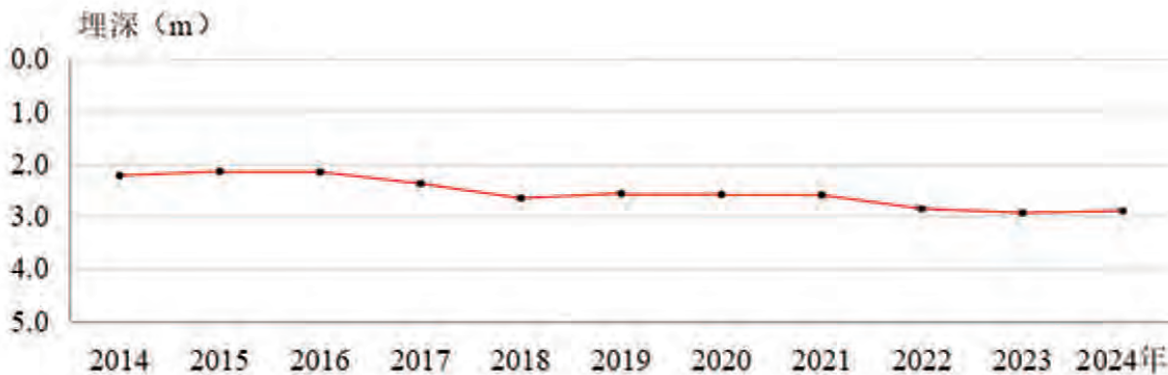
沙坡头灌区面积为900km²，2024年灌区地下水位动态以灌区内地下水监测井全年自动监测数据整编成果为分析依据，不含城建区和工业园区监测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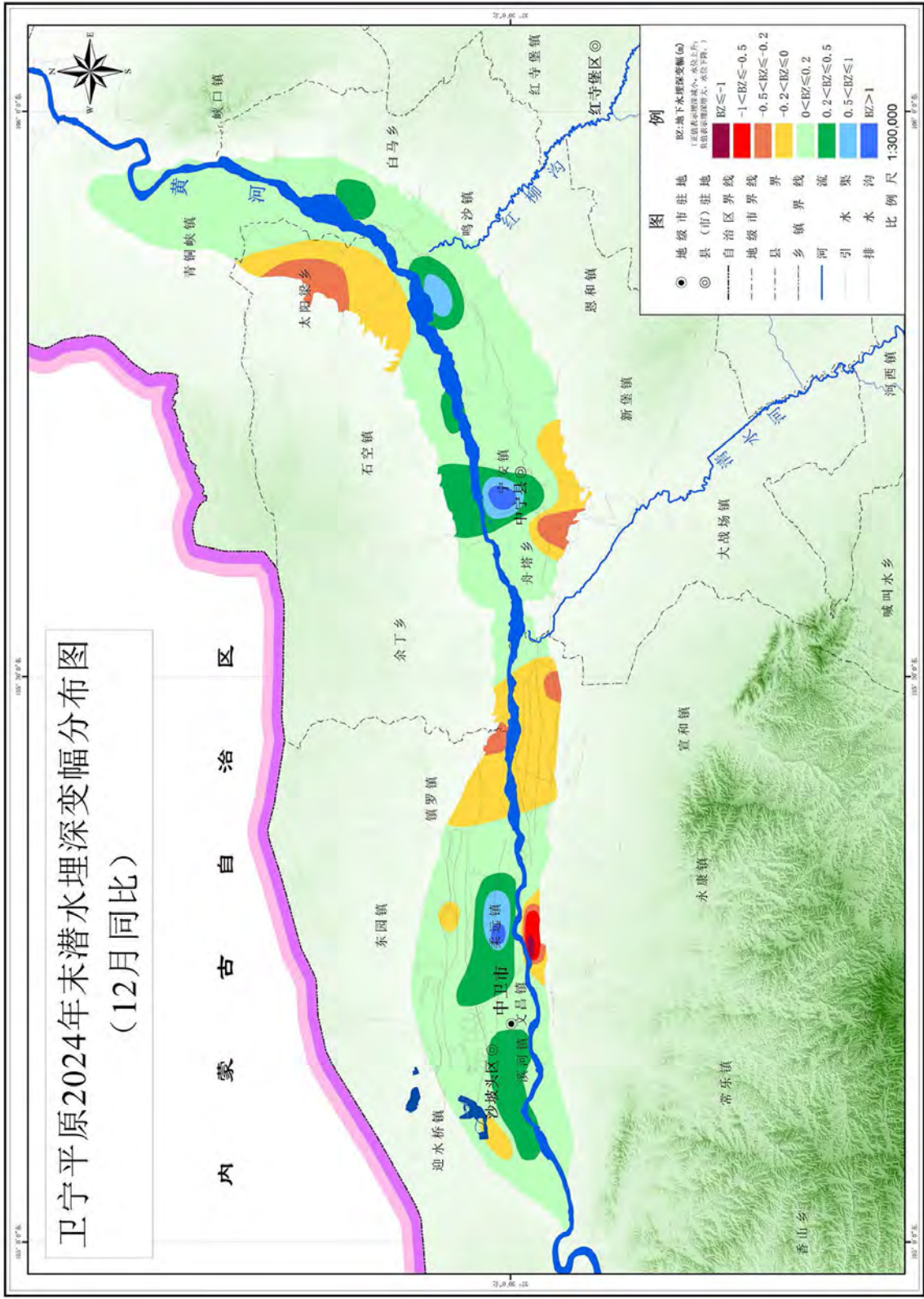
灌区2024年末地下水平均埋深2.90m，春灌前（以2月份代表）地下水平均埋深3.31m，灌溉期（以7月份代表）地下水平均埋深2.89m，冬灌期（11月份）地下水平均最小埋深2.32m。

年末地下水埋深面积分布：埋深小于1m的面积约为37km²，占4%；1.0至2.0m的面积为252km²，占28%；2.0至2.5m的面积为153km²，占17%；2.5至3.0m的面积为153km²，占17%；大于3m的面积为305km²，占34%。

地下水位动态：2024年末水位埋深较2023年上升0.04m。地下水动态处于稳定状态的地区（升降幅度 $\pm 0.5\text{m}$ 内）占总面积93%；处于上升状态的地区（上升幅度大于0.5m）占总面积的3%；处于下降状态的地区（下降幅度大于0.5m）占总面积的4%。

沙坡头灌区年末地下水动态变化趋势





(三)清水河河谷平原

清水河河谷平原地下水埋深随地形有较大的变化,监控范围沿清水河自北部泉眼山到南部原州区开城,监控面积 1860km^2 ,按照地区分中宁片、同心片、海原片、原州片分别进行地下水动态分析。

中宁片地下水监测井4眼,年末地下水埋深14.74至41.0m,与上年同期比,均有所上升。其中,长山头农场升幅最大为0.18m。

同心河西片地下水监测井4眼,年末地下水埋深12.65至38.63m。与上年同期比,兴隆镇水位上升1.16m,河西镇至丁塘镇水位下降,降幅0.12m至0.42m。

同心河东片地下水监测井10眼,年末地下水埋深8.79至25.78m,与上年同期比,水位有升有降,其中,石狮镇上升最大为0.64m,城关镇下降最多为0.21m。

海原片地下水监测井8眼,年末地下水埋深2.69至32.82m,与上年同期比,李旺镇韩府村和高崖乡红岸村水位上升,最大升幅0.15m,其他区域水位均下降,最大降幅0.46m。

原州片地下水监测井10眼,年末地下水埋深0.81至50.10m,与上年同期比,彭堡镇以北区域地下水位上升,升幅0.15至10.38m,以南区域地下水位下降,最大降幅0.97m。

(四)灌区潜水蓄变量

青铜峡灌区2024年年末地下水水位较年初上升0.34m,地下水储量银北灌区增加0.44亿 m^3 ,银南灌区增加0.34亿 m^3 ;沙坡头灌区年末地下水水位较年初下降0.04m,地下水储量减少0.05亿 m^3 ;清水河河谷平原年末地下水水位较年初上升0.63m,地下水储量增加0.70亿 m^3 。

宁夏灌区潜水动态及蓄变量见表12。

表 12 宁夏 2024 年灌区潜水动态及蓄变量

平原名称		上 升 区				下 降 区				相 对 稳 定 区				蓄水 变量 合计 (亿 m ³)
		面积 (km ²)	平均 水位 变幅 (m)	变幅 带给 水度	蓄水 变量 (亿 m ³)	面积 (km ²)	平均水 位变幅 (m)	变幅 带给 水度	蓄水 变量 (亿 m ³)	面积 (km ²)	平均水 位变幅 (m)	变幅 带给 水度	蓄水 变量 (亿 m ³)	
青铜峡 灌区	银北	916	0.80	0.039	0.281	24	-0.55	0.039	-0.005	2646	0.16	0.039	0.160	0.436
	银南	212	1.29	0.051	0.140			0.051		1055	0.17	0.051	0.092	0.232
		河 东	128	0.64	0.051	0.042			0.051		693	0.18	0.051	0.064
沙坡头灌区				0.057		37	-3.16	0.057	-0.066	863	0.03	0.057	0.014	-0.052
清水河河谷平原		310	3.86	0.060	0.719	52	-1.03	0.060	-0.032	1498	0.02	0.060	0.015	0.702

注：1. 水位变幅指本年末 12 月 31 日地下水位与年初 1 月 1 日地下水位的差值。
2. 当本年末地下水埋深小于年初埋深时，水位变幅和蓄水变量为正值，反之则为负值。
3. 水位上升 0.5m 以上为上升区，水位下降 0.5m 以上为下降区。
4. 固海灌区是清水河河谷平原的一部分，自 2024 年起以清水河河谷平原整个分区进行计算，面积与第三次水资源调查评价面积保持一致。

(五) 地下水超采区

2024年水利部会同自然资源部联合发布《关于印发全国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成果的通知》(水资管〔2024〕349号),全区共划定3个超采区。与上一轮超采区划定成果相比,超采区总面积从741km²减小到518km²,其中,银川市超采区面积294km²,已销号,石嘴山市的4个超采区减少为2个,面积由447km²减小为98km²,吴忠市新增1个超采区。

石嘴山市惠农区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面积52km²,2024年实际开采量290万m³,较可开采量小655万m³。年末地下水位埋深14.20m,相较于超采区划定水平年累计上升0.42m。

石嘴山市平罗县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面积46km²,2024年实际开采量1406万m³,超采量716万m³。年末地下水位埋深13.44m,相较于超采区划定水平年累计下降2.99m。

吴忠市盐池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面积420km²,2024年实际开采量1332万m³,超采量736万m³。年末地下水位埋深17.01m,相较于超采区划定水平年累计下降3.41m。

2024年宁夏地下水超采区地下水开采及水位情况见表13、14。

表 13 宁夏地下水超采区 2024 年地下水开采量统计表

超采区名称	超采程度	面积 (km ²)	地 下 水 可 开 采 量	实 际 开 采 量	超 采 量
			万 m ³		
石嘴山市惠农区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严重	52	945	290	0
石嘴山市平罗县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一般	46	690	1406	716
吴忠市盐池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	严重	420	596	1332	7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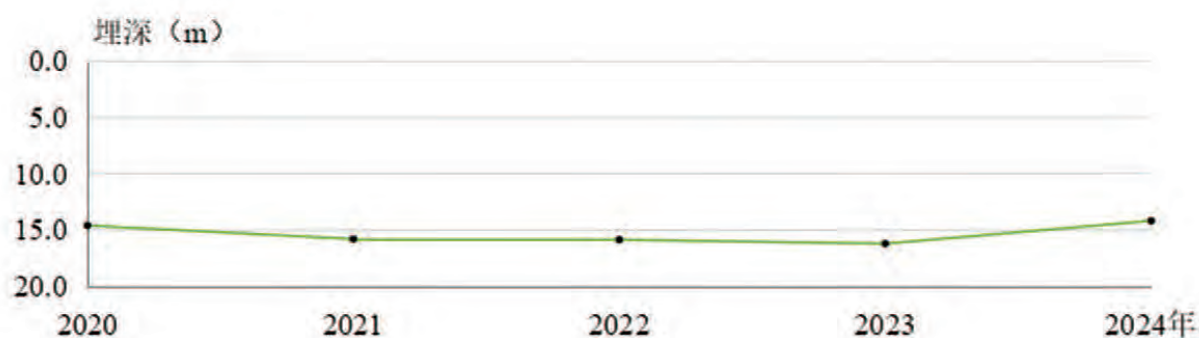
表 14 宁夏地下水超采区地下水水位统计表

单位: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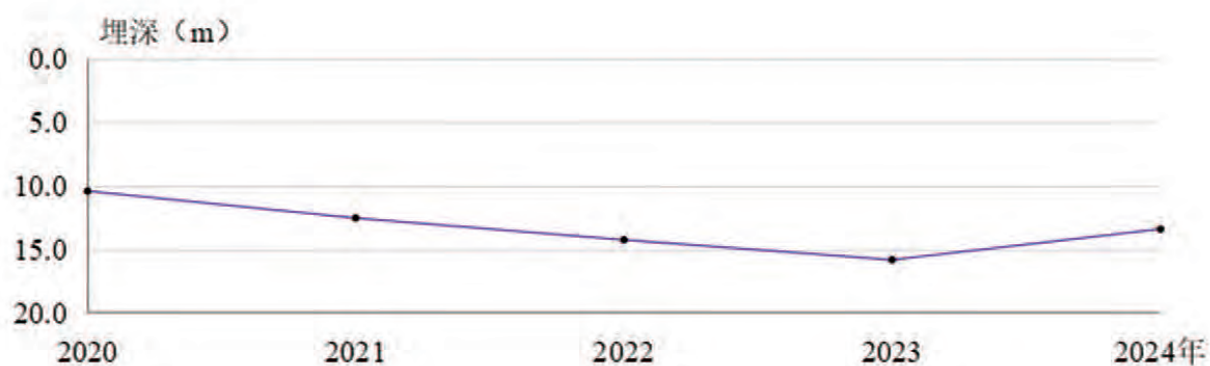
年度	惠农区小型孔隙浅层 地下水超采区		平罗县小型孔隙浅层 地下水超采区		盐池县中型孔隙浅层 地下水超采区	
	年末 埋深	较2020年 变幅	年末 埋深	较2020年 变幅	年末 埋深	较2020年 变幅
2020年	14.62		10.45		13.60	
2021年	15.83	-1.21	12.57	-2.12	15.86	-2.26
2022年	15.89	-1.27	14.29	-3.84	16.50	-2.90
2023年	16.24	-1.62	15.86	-5.41	16.87	-3.27
2024年	14.20	0.42	13.44	-2.99	17.01	-3.41

注：年末埋深指12月31日值；埋深变幅为正，表示地下水埋深减小，水位上升，反之埋深增大，水位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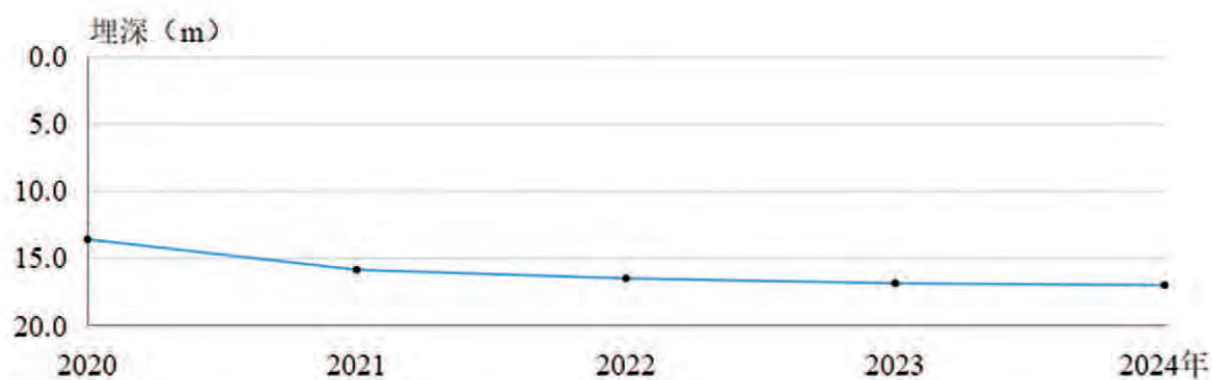
惠农区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地下水埋深过程线图



平罗县小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地下水埋深过程线图



盐池县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地下水埋深过程线图



五、水资源开发利用



(一) 供取水量

1、不同水源供水量

2024 全区供水总量 60.87 亿 m^3 , 其中: 黄河水 51.97 亿 m^3 , 占总供水量的 85%; 当地地表水 0.93 亿 m^3 , 占总供水量的 2%; 地下水 4.59 亿 m^3 , 占总供水量的 7%; 其他水源 3.38 亿 m^3 , 占总供水量的 6%。流域分区、行政分区供水量分别见表 15、表 16。

2024 年不同水源供水量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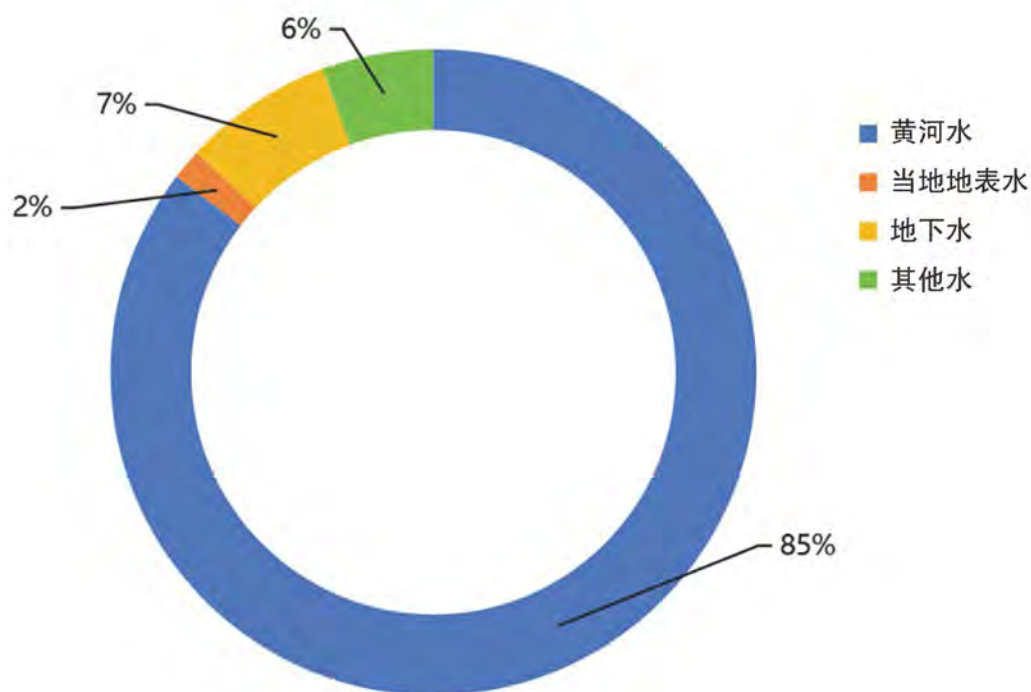


表 15 宁夏 2024 年流域分区供水量

流域分区	地表水源						地下水源	其他水源		总供水量
	合计							合计		
	黄河水	当地地表水				非常规水		排水沟水		
		本地地表水	调入地表水	调出地表水						
引黄灌区	31.131	0	0	0	0	2.333	1.412	0.723	0.689	34.876
祖厉河	0.004	0	0.004	0	0.004	0.001	0	0	0	0.005
清水河	4.500	4.177	0.323	0.14	0.183	0.573	0.332	0.332	0	5.405
红柳沟	1.813	1.813	0	0	0	0.002	0.023	0	0.023	1.838
苦水河	3.976	3.976	0	0	0	0.115	0.031	0.028	0.003	4.122
黄右区间	6.649	6.649	0	0	0	0.379	0.714	0.655	0.059	7.742
黄左区间	3.556	3.555	0.001	0.001	0	0.957	0.56	0.311	0.249	5.073
葫芦河	0.338	0.002	0.336	0.232	0.104	0.124	0.024	0.024	0	0.486
泾河	0.260	0.004	0.256	0.256	0	0.058	0.008	0.008	0	0.326
盐池内流区	0.668	0.660	0.008	0.008	0	0.048	0.282	0.282	0	0.998
宁夏全区	52.895	51.967	0.928	0.637	0.291	4.59	3.386	2.363	1.023	60.871

注：本表供水量按所在流域用水口径进行统计，地下水源为本流域地下水开发利用量和其他流域地下水源工程调入水量，其中清水河流域城乡供水工程供水量0.214亿 m³。

表 16 宁夏2024年行政分区供水量

单位:亿 m³

行政分区		地表水源			地下水源	其他水源			总供水量
		合 计		当地地表水		合 计			
								黄河水	
银川市	兴 庆 区	1.823	1.823	0	0.109	0.214	0.140	0.074	2.146
	西 夏 区	2.182	2.182	0	0.155	0.064	0.064	0	2.401
	金 凤 区	1.255	1.255	0	0.160	0.075	0.075	0	1.490
	永 宁 县	3.083	3.083	0	0.420	0.071	0	0.071	3.574
	贺 兰 县	3.938	3.938	0	0.527	0.071	0	0.071	4.536
	灵 武 市	2.843	2.843	0	0.188	0.153	0.102	0.051	3.184
	小 计	15.124	15.124	0	1.559	0.648	0.381	0.267	17.331
石嘴山市	大武口区	0.605	0.605	0	0.388	0.182	0.182	0	1.175
	惠 农 区	2.236	2.236	0	0.245	0.264	0.075	0.189	2.745
	平 罗 县	6.098	6.097	0.001	0.443	0.190	0.098	0.092	6.731
	小 计	8.939	8.938	0.001	1.076	0.636	0.355	0.281	10.651
吴忠市	利 通 区	4.046	4.046	0	0.209	0.172	0.155	0.017	4.427
	红寺堡区	2.555	2.555	0	0.032	0.023	0.023	0	2.610
	盐 池 县	0.948	0.940	0.008	0.048	0.243	0.243	0	1.239
	同 心 县	2.094	2.084	0.010	0.087	0.036	0.036	0	2.217
	青铜峡市	5.005	5.005	0	0.406	0.197	0.045	0.152	5.608
	小 计	14.648	14.630	0.018	0.782	0.671	0.502	0.169	16.101
固原市	原 州 区	0.586	0.260	0.326	0.294	0.037	0.037	0	0.917
	西 吉 县	0.222	0.002	0.220	0.113	0.016	0.016	0	0.351
	隆 德 县	0.101	0	0.101	0.009	0.008	0.008	0	0.118
	泾 源 县	0.070	0	0.070	0	0	0	0	0.070
	彭 阳 县	0.174	0	0.174	0.056	0.007	0.007	0	0.237
	小 计	1.153	0.262	0.891	0.472	0.068	0.068	0	1.693
中卫市	沙坡头区	4.677	4.677	0	0.299	0.550	0.244	0.306	5.526
	中 宁 县	5.409	5.409	0	0.224	0.052	0.052	0	5.685
	海 原 县	1.003	0.985	0.018	0.166	0.263	0.263	0	1.432
	小 计	11.089	11.071	0.018	0.689	0.865	0.559	0.306	12.643
宁东		1.942	1.942	0	0.012	0.498	0.498	0	2.452
宁夏全区		52.895	51.967	0.928	4.590	3.386	2.363	1.023	60.871

注：2024年根据《水利部水资源管理司关于做好2024年度用水总量核算及水资源量评价有关工作的通知》（资管管函〔2024〕55号）相关要求，更改煤矿企业矿坑水填报口径，由“按开发利用量统计”改为“按矿井涌水量统计”；2024年全区用水统计总取水量61.376亿m³（其中，各煤矿企业矿井涌水量0.793亿m³，外供第三方（重复计算量）0.273亿m³），矿井水利用量0.562亿m³，外排量0.231亿m³，扣除外排量及重复计算量后，2024年宁夏取水总量为60.871亿m³。

2、不同行业取水量

2024年全区取水量60.87亿 m^3 ，按用水行业划分，其中农业取水量48.70亿 m^3 （含冬灌7.93亿 m^3 、畜禽0.84亿 m^3 ），占总取水量的80%，农业实灌面积1079万亩、鱼塘补水面积9.35万亩；工业取水量5.16亿 m^3 ，占总取水量的9%；生活取水量3.78亿 m^3 ，占总取水量的6%；人工生态环境补水量3.23亿 m^3 （其中湖泊补水量2.18亿 m^3 ），占总取水量的5%。流域分区、行政分区取水量分别见表17、表18。

2024年各行业取水量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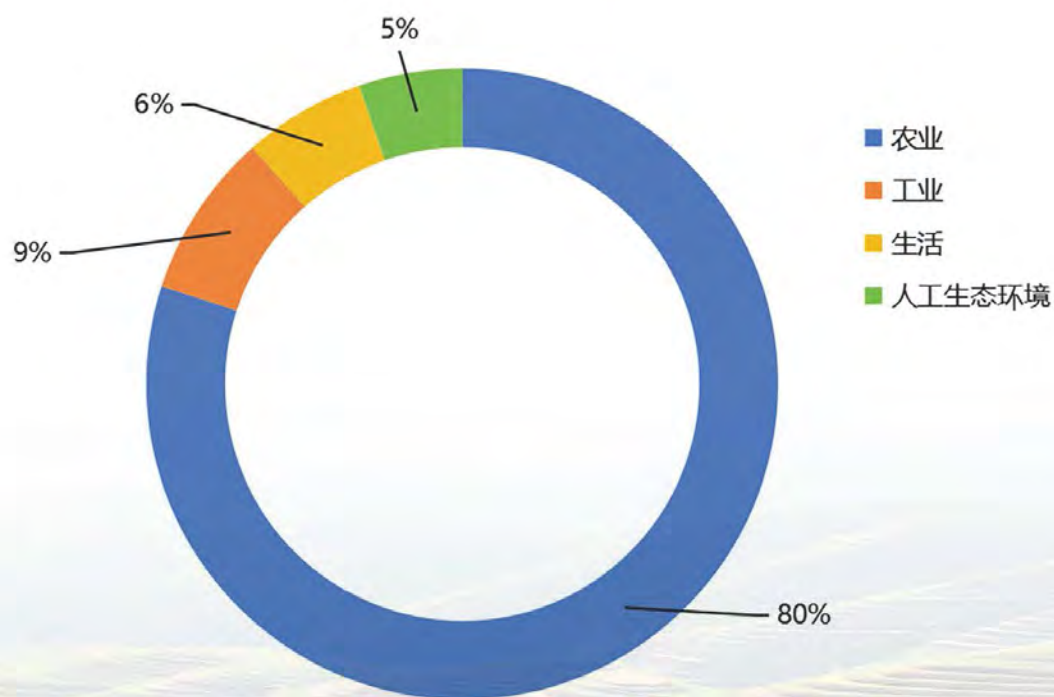


表17 宁夏2024年流域分区取水量

流域分区	单位:亿 m ³					总取水量
	农业	工业	生活	人工生态环境		
引黄灌区	28.784	1.349	2.446	2.297		34.876
祖厉河	0	0	0.005	0		0.005
清水河	4.836	0.100	0.390	0.079		5.405
红柳沟	1.743	0.007	0.043	0.045		1.838
苦水河	3.780	0.191	0.087	0.064		4.122
黄右区间	4.926	2.358	0.162	0.296		7.742
黄左区间	3.348	0.987	0.332	0.406		5.073
葫芦河	0.328	0.013	0.141	0.004		0.486
泾河	0.191	0.026	0.104	0.005		0.326
盐池内流区	0.765	0.127	0.073	0.033		0.998
宁夏全区	48.701	5.158	3.783	3.229		60.871

表 18 宁夏2024年行政分区取水水量

单位:亿 m³

行政分区		农 业		工 业	生 活		人 工 生 态 环 境			总取水量	
		合 计			合 计		合 计				
		农林牧渔	畜禽			城镇生活	农村居民	城乡环境	湖泊补水		
银川市	兴庆区	1.234	0.018	0.072	0.600	0.561	0.039	0.24	0.076	0.164	2.146
	西夏区	1.456	0.014	0.378	0.342	0.321	0.021	0.225	0.048	0.177	2.401
	金凤区	0.375	0.005	0.012	0.455	0.446	0.009	0.648	0.136	0.512	1.490
	永宁县	3.119	0.026	0.136	0.171	0.120	0.051	0.148	0.041	0.107	3.574
	贺兰县	4.121	0.030	0.102	0.167	0.136	0.031	0.146	0.046	0.1	4.536
	灵武市	2.859	0.091	0.138	0.096	0.081	0.015	0.091	0.071	0.02	3.184
	小计	13.164	0.184	0.838	1.831	1.665	0.166	1.498	0.418	1.08	17.331
	大武口区	0.612	0.002	0.134	0.161	0.156	0.005	0.268	0.071	0.197	1.175
石嘴山市	惠农区	2.086	0.022	0.476	0.081	0.075	0.006	0.102	0.091	0.011	2.745
	平罗县	5.859	0.061	0.278	0.133	0.103	0.030	0.461	0.035	0.426	6.731
	小计	8.557	0.085	0.888	0.375	0.334	0.041	0.831	0.197	0.634	10.651
吴忠市	利通区	3.899	0.094	0.108	0.200	0.164	0.036	0.22	0.066	0.154	4.427
	红寺堡区	2.287	0.023	0.186	0.077	0.044	0.033	0.06	0.06	0	2.610
	盐池县	1.029	0.045	0.098	0.078	0.060	0.018	0.034	0.034	0	1.239
	同心县	2.061	0.041	0.01	0.109	0.071	0.038	0.037	0.004	0.033	2.217
	青铜峡市	5.218	0.065	0.214	0.138	0.111	0.027	0.038	0.023	0.015	5.608
	小计	14.494	0.268	0.616	0.602	0.450	0.152	0.389	0.187	0.202	16.101

续表 18 宁夏2024年行政分区取水水量

单位:亿 m³

行政分区		农 业		工 业		生 活			人工生态环境			总取水量
		合 计				合 计			合 计			
			农林牧渔	畜禽			城镇生活	农村居民	城乡环境	湖泊补水		
固原市	原 州 区	0.629	0.587	0.042	0.097	0.170	0.126	0.044	0.021	0	0.917	
	西 吉 县	0.24	0.195	0.045	0.007	0.102	0.056	0.046	0.002	0	0.351	
	隆 德 县	0.074	0.06	0.014	0.006	0.036	0.023	0.013	0.002	0	0.118	
	泾 源 县	0.021	0.007	0.014	0.003	0.046	0.033	0.013	0	0	0.070	
	彭 阳 县	0.158	0.127	0.031	0.022	0.052	0.031	0.021	0.005	0	0.237	
	小 计	1.122	0.976	0.146	0.135	0.406	0.269	0.137	0.03	0	1.693	
中卫市	沙坡头区	4.712	4.639	0.073	0.286	0.301	0.267	0.034	0.227	0.046	0.181	5.526
	中 宁 县	5.365	5.317	0.048	0.158	0.120	0.074	0.046	0.042	0.036	0.006	5.685
	海 原 县	1.287	1.248	0.039	0.001	0.122	0.088	0.034	0.022	0.022	0	1.432
	小 计	11.364	11.204	0.160	0.445	0.543	0.429	0.114	0.291	0.104	0.187	12.643
宁 东		0	0	0	2.236	0.026	0.024	0.002	0.19	0.11	0.08	2.452
宁夏全区		48.701	47.858	0.843	5.158	3.783	3.171	0.612	3.229	1.046	2.183	60.871

注：1. 城镇生活用水,包括城镇居民家庭生活用水和城乡公共设施用水(含第三产业及建筑业等用水)。

2. 农业冬灌补水量7.929亿m³。

（二）耗水量

1、不同行业耗水量

2024年全区耗水总量36.54亿 m^3 ，分行业耗水量中，农业耗水量27.50亿 m^3 ，占总耗水的75%；工业耗水量4.42亿 m^3 ，占12%；生活耗水量1.39亿 m^3 ，占4%；人工生态环境耗水量3.23亿 m^3 ，占9%。流域分区、行政分区不同行业耗水量分别见表19、表20。

2024年各行业耗水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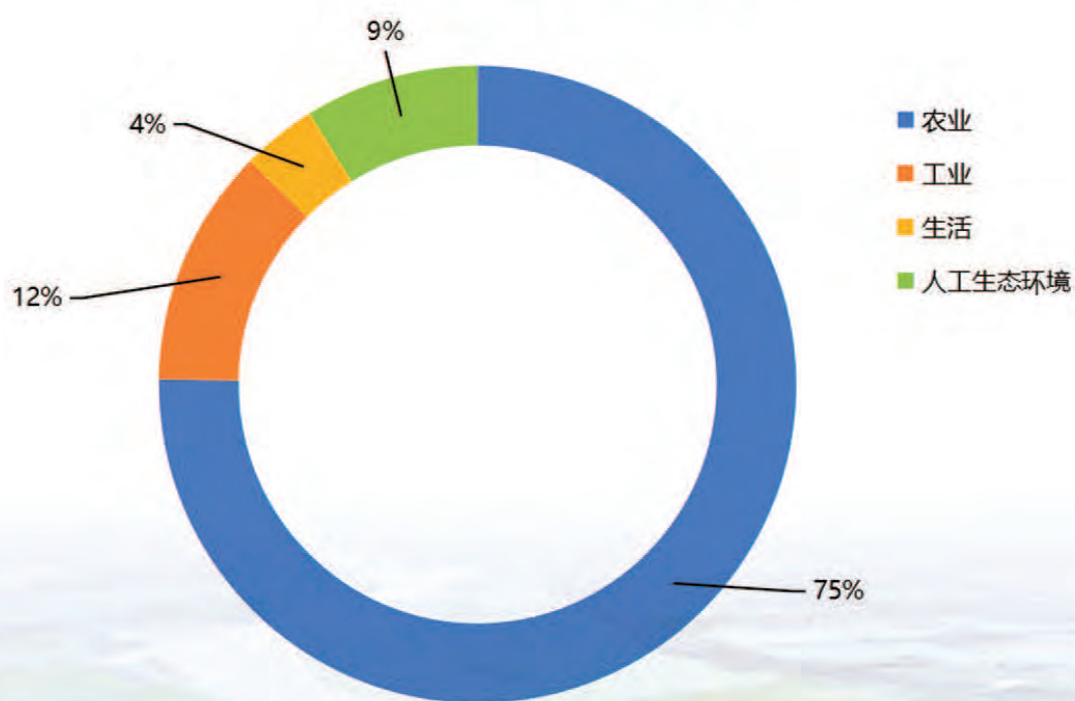


表 19 宁夏 2024 年流域分区耗水量

流域分区	农业	工业	生活	人工生态环境	总耗水量
黄河灌区	13.714	0.821	0.716	2.297	17.548
祖厉河	0	0	0.005	0	0.005
清水河	4.083	0.096	0.171	0.079	4.429
红柳沟	1.653	0.006	0.024	0.045	1.728
苦水河	2.756	0.151	0.072	0.064	3.043
黄右区间	2.487	2.339	0.102	0.296	5.224
黄左区间	1.623	0.86	0.135	0.406	3.024
葫芦河	0.277	0.012	0.081	0.004	0.374
泾河	0.165	0.025	0.054	0.005	0.249
盐池内流区	0.739	0.114	0.034	0.033	0.92
宁夏全区	27.497	4.424	1.394	3.229	36.544

单位:亿 m³

表 20 宁夏2024年行政分区耗水量

单位:亿 m³

行政分区		农 业		工 业	生 活		人 工 生 态 环 境			总耗 水量	
		合 计			合 计		合 计				
		农林 牧渔	畜禽		城镇 生活	农村 居民		城乡 环境	湖泊 补水		
银川市	兴 庆 区	0.548	0.018	0.054	0.176	0.137	0.039	0.24	0.076	0.164	1.018
	西 夏 区	0.666	0.652	0.014	0.095	0.074	0.021	0.225	0.048	0.177	1.132
	金 凤 区	0.188	0.183	0.005	0.122	0.113	0.009	0.648	0.136	0.512	0.97
	永 宁 县	1.484	1.458	0.026	0.088	0.037	0.051	0.148	0.041	0.107	1.822
	贺 兰 县	2.036	2.006	0.030	0.069	0.038	0.031	0.146	0.046	0.1	2.313
	灵 武 市	1.549	1.458	0.091	0.036	0.021	0.015	0.091	0.071	0.02	1.783
	小 计	6.471	6.287	0.184	0.586	0.42	0.166	1.498	0.418	1.08	9.038
大武口区		0.288	0.286	0.002	0.038	0.033	0.005	0.268	0.071	0.197	0.707
石嘴山市	惠 农 区	1.06	1.038	0.022	0.024	0.018	0.006	0.102	0.091	0.011	1.623
	平 罗 县	2.471	2.41	0.061	0.053	0.023	0.030	0.461	0.035	0.426	3.152
	小 计	3.819	3.734	0.085	0.115	0.074	0.041	0.831	0.197	0.634	5.482
利 通 区		2.039	1.945	0.064	0.077	0.041	0.036	0.22	0.066	0.154	2.4
红寺堡区		2.287	2.264	0.023	0.045	0.012	0.033	0.06	0.06	0	2.539
吴 忠 市	盐 池 县	1.002	0.957	0.045	0.036	0.018	0.018	0.034	0.034	0	1.164
	同 心 县	2.059	2.018	0.041	0.059	0.021	0.038	0.037	0.004	0.033	2.163
	青铜峡市	2.444	2.379	0.065	0.051	0.024	0.027	0.038	0.023	0.015	2.71
	小 计	9.831	9.563	0.268	0.268	0.116	0.152	0.389	0.187	0.202	10.976

续表20 宁夏2024年行政分区耗水量

单位:亿m³

行政分区		农 业		工 业	生 活		人 工 生 态 环 境			总耗水量	
		合 计			合 计		合 计				
			农林牧渔	畜禽		城镇生活	农村居民	城乡环境	湖泊补水		
原 州 区		0.559	0.517	0.042	0.094	0.075	0.031	0.044	0.021	0	0.749
西 吉 县		0.201	0.156	0.045	0.007	0.059	0.013	0.046	0.002	0	0.269
隆 德 县		0.063	0.049	0.014	0.005	0.018	0.005	0.013	0.002	0	0.088
泾 源 县		0.02	0.006	0.014	0.002	0.019	0.006	0.013	0	0	0.041
彭 阳 县		0.134	0.103	0.031	0.021	0.03	0.009	0.021	0.005	0	0.19
小 计		0.977	0.831	0.146	0.129	0.201	0.064	0.137	0.03	0	1.337
沙坡头区		2.22	2.147	0.073	0.215	0.082	0.048	0.034	0.227	0.181	2.744
中 宁 县		2.968	2.92	0.048	0.155	0.065	0.019	0.046	0.042	0.006	3.23
海 原 县		1.211	1.172	0.039	0.001	0.051	0.017	0.034	0.022	0	1.285
小 计		6.399	6.239	0.160	0.371	0.198	0.084	0.114	0.291	0.187	7.259
宁 东		0	0	0	2.236	0.026	0.024	0.002	0.19	0.11	2.452
宁夏全区		27.497	26.654	0.843	4.424	1.394	0.782	0.612	3.229	1.046	36.544

(三)取用水指标

2024 年全区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 111m³（扣除河湖生态补水情况下为 107m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25.5m³；耕地实际灌溉亩均用水量 476m³；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0.586。行政分区用水指标情况见表 21。

表 21 2024 年行政分区用水指标

分 项	万元地区生产 总值用水量 (m ³ /万元)	耕地实际灌溉亩 均用水量 (m ³ /亩)	万元工业增加值 用水量 (m ³ /万元)	灌溉水有效 利用系数
银 川 市	67(63)	557	25.1	0.565
石嘴山市	188(177)	503	37.5	0.564
吴 忠 市	172(170)	447	18.1	0.602
固 原 市	37(37)	173	20.9	0.770
中 卫 市	211(208)	506	28.2	0.598
宁夏全区	111(107)	476	25.5	0.586

注：1.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和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指标按当年价格计算。
2.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括号中指标为扣除河湖生态补水情况下的用水量。

六、水旱灾害



(一)旱情与灾情

2024年宁夏平均气温 10.1°C ，较常年偏高 1.1°C ，为1961年以来最高值，也是2013年以来连续第12个偏高年，全年有10个月气温偏高。

综合全年雨情、水情、墒情和水利调蓄工程蓄水情况，2024年宁夏旱情总体好于常年。通过优化灌溉和城乡人饮供水调度管理，及时缓解了7月中下旬灌溉高峰期部分扬黄灌区渠系末端用水紧张问题。

全区无旱灾及因旱致农业受损、人饮困难等情况。

(二)汛情与灾情

2024年，宁夏气候形势复杂多变，极端天气事件发生频次高、强度大、强降雨时间早，多站发生突破历史极值的极端暴雨天气，其中贺兰山东麓“4.18”出现有观测记录以来最早暴雨过程，“7.22”、“8.8”、“8.25”等降雨过程多站次突破建站以来日降水量极值。受降雨影响，宁夏132条沟道发生393场次洪水过程，来洪沟道数量、洪水场次均比2023年偏多，其中风沙干旱区水洞沟发生超历史洪水，崆峒子沟发生近40年以来最大洪水，泾河泾河源水文站发生建站以来最大洪水。黄河来水偏多，水势总体平稳，汛期黄河宁夏段入境平均流量 $1386\text{m}^3/\text{s}$ ，较多年同期偏多36%，入境最大流量为9月6日 $1864\text{m}^3/\text{s}$ 。

受暴雨洪水影响，宁夏共有50座水库坝体和泄洪设施、104座淤地坝坝体和上坝道路、53条沟道56.9公里护岸、12条干渠180处灌溉设施等不同程度受损。

（三）凌情与灾情

2024~2025年凌汛期，气温总体偏高，时空分布不均，昼夜温差大，局地过程性强降温和阶段性低温事件多发，导致黄河宁夏段出现三次流凌，呈现间歇性、周期短的特征。12月20日宁蒙河段流凌上首进入宁夏境内，较多年平均推迟2天，最大流凌长度128km，流凌上首位于兴庆区薰衣草庄园，凌汛期无封河现象发生。

凌汛期水势相对平稳，未出现明显灾情。

七、重要水事



1. 1月10日,中国水利报社第十三届年度“中国水利记忆”TOP10评选结果揭晓,宁夏与四川“跨省区区域水权交易”被评为“英大长安杯”2023水利十大新闻。

2. 1月29日,2024年全区水利工作会议在银川召开。

3. 2月23日,自治区水利厅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宁夏分行签署《全面落实“四水四定”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战略合作协议》。

4. 2月27日,水利部办公厅发布数字孪生水利建设十大样板名单,数字孪生流域建设宁夏省级试点入选“全国数字孪生水利建设十大样板(2023年度)”,水联网全渠道算法模型入选优秀案例。

5. 3月15日,自治区党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公布了第三批自治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地区(单位)和项目名单,自治区水利厅被命名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单位。

6. 3月21日,唐徕渠开闸放水,标志着宁夏引黄灌区灌溉工作拉开序幕。

7. 3月22日,自治区“四水四定”工作专题推进会在银川召开,会议印发了《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四水四定”主要指标(2024-2027年)〉的通知》等相关文件。同日,水利部在“节水中国行·西安”主题宣传活动现场发布2023中国节水十大经典案例,宁夏盐池县“节水开源筑牢生态屏障”获2023中国节水十大经典案例。

8. 4月1日,自治区2024年第一次河湖长制工作联席会议在银川召开,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自治区河湖长制工作要点》《自治区河湖长工作交接制度》等文件。

9. 4月18日中午起至19日08时,宁夏自西向东开始出现降雨,降水量普遍达中雨及以上,302站达大雨,25站达暴雨,104站出现短时强降水。该轮次洪水为2000年以

来最早洪水过程,清水河支流折死沟、西河,贺兰山东麓青铜峡段、永宁段等18条山洪沟道发生洪水过程。

10. 4月26日,黄河宁夏段河道治理工程(银川片区段)开工建设,标志着黄河宁夏段河道治理工程(黄河三期)已全面进入建设阶段。

11. 4月28日,自治区水利厅荣获2023年度自治区数字政府建设以奖代补政策三等奖。

12. 5月8日,水利部在宁夏固原市召开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现场推进会。水利部党组书记、部长李国英出席会议并讲话,水利部副部长朱程清主持会议。自治区人民政府主席张雨浦致辞,副主席王立出席会议。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国家疾控局有关司局单位,水利部有关司局、直属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水务)厅(局),部分供水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宁夏水利厅党组书记、厅长朱云参会并作经验交流发言。

13. 6月6日,海原县西河灌区入选全国第二批深化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推进现代化灌区建设试点。

14. 7月12日,银川市被水利部确定为第二批全国市级水网先导区,成为宁夏第一个、西北地区第二个全国市级水网先导区。

15. 9月5日,固海扩灌更新改造西吉供水工程试通水成功,标志着西吉县供水网络已经接入宁夏骨干水网体系。

16. 9月12日,彭阳县水土保持项目碳汇交易签约仪式在银川举行,这是黄河流域水土保持碳汇交易“第一单”。

17. 9月22日,宁夏“互联网+农村供水”模式及其应用成效入选中国科学院可持续发展大数据国际研究中心《地球大数据支撑可持续发展目标报告(2024)》。

18. 10月23日,宁夏水科院申报的“宁夏引黄灌区农业灌溉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成功入选水利部2024年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筹建)认定名单。

19. 11月11日,宁夏回族自治区水资源管理委员会成立,自治区党委书记李邑飞、

自治区主席张雨浦担任“双组长”，高位统筹、协同推进“四水四定”。

20. 11月20日，水利部科技推广中心发布了《2024年度水利先进实用技术重点推广指导目录》，宁夏的“出水与不出水间隔渗灌管道”入选节水与建立健全节水制度政策领域技术，“高强度塑钢组合板桩及生态护岸技术”、“基于水量优化配置的现代化灌区智慧管控关键技术”分别入选复苏河湖生态环境、推进数字孪生水利建设领域技术，面向全国推介。

21. 12月3日，“黄土高原流域水沙调控机理与协同治理模式”和“贺兰山苏峪口洪水精细预报与智能调度技术”项目分别获2024年度大禹水利科学技术奖二等奖、三等奖。

22. 12月27日，全国大中型灌区建设管理经验交流会暨中国灌区协会2024年年会上，中国灌区协会分别授予宁夏回族自治区青铜峡灌区、盐环定扬黄泵站“标准化管理示范灌区”、“标准化管理示范泵站”荣誉称号。



附件:

一、名词解释

多年平均:《公报》中多年平均值统一采用1956~2016年水文系列平均值。

地表水资源量:指河流、湖泊、冰川等地表水体逐年更新的动态水量,即天然河川径流量。

地下水资源量:指地下饱和含水层逐年更新的动态水量,即降水和地表水入渗对地下水的补给量。

水资源总量:指评价区内当地降水形成的地表和地下的产水量,即地表径流量与降水入渗补给量之和。

供水量:指各种水源提供的包括输水损失在内的水量之和。分为地表水源、地下水源和其他水源。地表水源供水量指地表水工程的取水量;地下水源供水量指水井工程的开采量;其他水源包括再生水、微咸水和矿坑水。

取(用)水量:指各类河道外用水户取用的包括输水损失在内的毛水量之和,按生活用水、工业用水、农业用水和人工生态环境补水四大类用户统计。生活用水,包括城乡居民家庭生活用水和城乡公共设施用水(含第三产业及建筑业等用水)。工业用水,指工矿企业在生产过程中用于生产活动的水量,包括主要生产用水、辅助生产用水(如机修、运输、空压站等)和附属生产用水(如绿化、办公室、浴室、食堂、厕所、保健站等),按新水取用量计,不包括企业内部的重复利用水量。农业用水,包括耕地和林地、园地、牧草地灌溉,鱼塘补水及牲畜用水。人工生态环境补水仅包括人为措施供给的城镇环境用水和部分河湖、湿地补水,不包括降水、径流自然满足的水量。

耗水量:在输水、用水过程中,通过蒸腾蒸发、土壤吸收、产品吸附、居民和牲畜饮用等多种途径消耗掉,而不能回归至地表水体和地下饱和含水层的水量。

引黄灌区冬灌：引黄灌区冬灌是作物收获后土壤封冻前进行的一次非生长季灌溉补水措施，具有储水保墒、淋盐压碱、改善土壤结构、减轻土壤虫害、防止风蚀、补充地下水等功能，在区域生态环境改善、冬春季风沙防治、保障次年农业生产墒情条件等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

二、宁夏水资源分区说明及分区图

为了满足宁夏流域治理要求，宁夏在《黄河流域(片)水资源分区》基础上，根据宁夏特点进行了分区。《宁夏水资源公报》均以宁夏分区进行计算，宁夏水资源流域分区见附表，各分区示意图见附图。

宁夏水资源流域分区表

流域分区名称		面积(km ²)	备 注
引黄灌区		6573	
祖 厉 河		597	
清 水 河		13511	
红 柳 沟		1064	
苦 水 河		4942	
黄右区间		6067	含陶乐台地 762km ²
黄左区间	黄 左	5371	
	甘塘内陆区	407	
	小 计	5778	
葫芦河		3281	
泾 河	泾 河 干 流	1050	
	洪河、茹河、蒲河	3130	
	马 莲 河	775	
	小 计	4955	
盐池内流区		5032	
宁夏全区		51800	

引黄灌区：指银川三区、永宁县、贺兰县、灵武市、惠农区、大武口区、平罗县、青铜峡市、利通区、沙坡头区、中宁县境内的引黄渠道供水范围部分。

祖厉河：指西吉县和海原县境内的祖厉河水系。

清水河：指同心县、红寺堡区、原州区、西吉县、海原县、沙坡头区、中宁县境内的清水河水系。

红柳沟：指红寺堡区、同心县及中宁县境内的红柳沟水系。

苦水河：指灵武市、同心县、利通区、红寺堡区等市县境内的苦水河水系，以及盐池县的惠安堡镇。

黄右区间：指青铜峡市、利通区、红寺堡区、盐池县境内黄河右岸诸沟及陶乐扬水灌区以外部分。

黄左区间：包括黄左、贺兰山东麓及甘塘内陆区。

黄左：包括青铜峡市跃进渠末梢、西干渠以西地区，沙坡头区北干渠以北及中宁县跃进渠以北部分。

甘塘内陆区：指沙坡头区甘塘内陆区。

葫芦河：指葫芦河水系，包括隆德县全部，西吉县大部分以及原州区的张易镇。

泾河：包括泾河干流、洪、茹、蒲河及马莲河。

泾河干流：指泾河干流及颀河上游，包括泾源县全部。

洪、茹、蒲河：指洪河、茹河、蒲河流域，包括彭阳县全部以及原州区的河川、官厅等乡。

马莲河：指盐池县环江。

盐池内流区：包括盐池县大部分地区。

宁夏水资源流域分区 (宁夏分区) 图
(总计算面积51800km²)

